

## 关于申请拨付政策性仔猪保险 各级财政补贴资金的函

台山市财政局：

在各级政府、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，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林业局 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金〔2022〕14号）、《关于印发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配套文件的通知》（粤农农〔2020〕389号）及《关于做好2021年-2023年江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我公司积极开展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。经我公司汇总及台山市农业部门的审核，自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，我公司共承保台山市政策性仔猪保险15000头（详见江门市台山市2022年12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）。根据《关于做好2021年-2023年江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）中规定中央、省、市、县级财政承担的比例，特向贵单位申请拨付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台山市政策性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合计： $15000 \text{ 头} \times 22.5 \text{ 元/头} = 337500.00 \text{ 元}$ ，大写：叁拾叁万柒仟伍佰元整。

其中：

中央财政资金： $15000 \text{ 头} \times 12 \text{ 元/头} = 180000.00 \text{ 元}$ ；

省级财政资金： $15000 \text{ 头} \times 7.5 \text{ 元/头} = 112500.00 \text{ 元}$ ；

市级财政资金： $15000 \text{ 头} \times 1.5 \text{ 元/头} = 22500.00 \text{ 元}$ ；

县级财政资金：15000 头×1.5 元/头=22500.00 元。

请贵单位将以上政策性仔猪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划到我公司账户（账户名称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公司，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江门滨江支行，账号：2012 0021 1902 3103 251），以便我公司做好财务结算工作（联系人：余少贤，联系电话：5510209）。

专此致函。

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台山支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

附件：

- 1、江门市台山市 2022 年 12 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；
- 2、江门市台山市白沙镇 2022 年 12 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；
- 3、江门市台山市赤溪镇 2022 年 12 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。



附件1：

## 江门市台山市2022年12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

统计日期：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

单位：头、元

单位	2022年 累计参保数量	当月参保数量	当月总保险金额	当月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<b>财政应拨付总保费</b>					<b>337500.00</b>					—	—
<b>合计</b>	<b>74960.00</b>	<b>15000.00</b>	<b>7500000.00</b>	<b>450000.00</b>	<b>180000.00</b>	<b>112500.00</b>	<b>22500.00</b>	<b>22500.00</b>	<b>112500.00</b>		
白沙	10360.00	3000.00	1500000.00	90000.00	36000.00	22500.00	4500.00	4500.00	22500.00		
北陡	74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赤溪	20000.00	12000.00	6000000.00	360000.00	144000.00	90000.00	18000.00	18000.00	90000.00		
斗山	12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端芬	121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水步	28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台城	7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汶村	2040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	

- 1、参保数量：养殖数量。
- 2、根据粤财金[2022]14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：中央财政补贴40%，省级财政补贴25%，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，县（区）级财政补贴5%，农民自行负担25%；
- 3、根据粤农农〔2020〕389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：500元/头；
- 4、根据江农本〔2021〕78号文件，仔猪保险费率：6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：\_\_\_\_\_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：\_\_\_\_\_

财政部门负责人：\_\_\_\_\_

保险经办机构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

业务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

财政部门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

2023年1月13日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

为强

附件2：

## 江门市台山市白沙镇2022年12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：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

单位：头、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			675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3000.00	1500000.00	90000.00	36000.00	22500.00	4500.00	4500.00	22500.00		
1	白沙	黄焯均	PI5I20224407N000000016	2022/12/17	3000.00	1500000.00	90000.00	36000.00	22500.00	4500.00	4500.00	22500.00		

1、参保数量：养殖数量。

2、根据粤财金[2022]14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：中央财政补贴40%，省级财政补贴25%，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，县（区）级财政补贴5%，农民自行承担25%；

3、根据粤农农〔2020〕389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：500元/头；

4、根据江农农[2021]278号文件，仔猪保险费率0.7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

保险经办机构（盖章）：

2023年1月13日

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

业务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

2023年2月2日



附件3：

### 江门市台山市赤溪镇2022年12月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：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

单位：头、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			2700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12000.00	6000000.00	360000.00	144000.00	90000.00	18000.00	18000.00	90000.00		
2	赤溪	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	PI5I20224407N000000017	2022/12/29	12000.00	6000000.00	360000.00	144000.00	90000.00	18000.00	18000.00	90000.00		

- 1、参保数量：养殖数量。
- 2、根据粤财金[2022]14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：中央财政补贴40%，省级财政补贴25%，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，县（区）级财政补贴5%，农民自行负担25%；
- 3、根据粤农农〔2020〕389号文件，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2500元/头；
- 4、根据江农农[2021]278号文件，仔猪保险费率为3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

保险经办机构（盖章）

2023年1月13日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：

业务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

2023年2月1日

